

证券代码：603496
079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3-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自2023年11月6日至2023年11月16日，近九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达到58.31%，股票价格偏离公司基本面较大，存在估值较高风险。后续公司股票价格存在大幅上涨后下跌的风险。

● 重大风险提示：（1）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恒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为智能”）与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贝通信”）的AI算力一体机采购项目的具体协议或合同的签署存在不确定性，协议或合同的执行进度，受客户采购需求变化、公司资金不足、AI服务器供应链交期长和变化多等因素影响，亦存在不确定性。（2）公司与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纳科技”）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中不涉及具体金额，双方尚未签订具体合同，也没有产生经营收入。（3）公司智算中心的运维与运营业务尚在筹建中，目前尚未产生收入，未来建设周期与经营情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4）公司存在业绩下滑风险。（5）公司存在董监高减持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3年11月6日至2023年11月16日，近九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达到58.31%，股价严重偏离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估值，且换手率较高，当前市盈率（TTM）为217.19，而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平均市盈率

（TTM）为58.00，存在估值较高风险，后续公司股票价格存在大幅上涨后下跌的风险。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事项风险

1. 关于中贝通信AI算力一体机采购项目中标的澄清和风险提示

2023年11月14日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中贝通信AI算力一体机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告”（招标编号：ZBTX-CJ-20231101），显示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为智能以21.12亿元中标该采购项目，中标金额达到披露标准，具体详见《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贝通信正式中标通知书。此次招标为框架性招标，尚未落实具体采购协议或合同。后续，中贝通信将根据其业务需求，向恒为智能采购整机柜AI算力一体机，恒为智能向上游采购符合算力要求的AI服务器（国产或非国产），并加载恒为科技智算可视化运维系统软件后，以AI算力一体机形式，向中贝通信供货和销售。

具体协议或合同的签署受客户采购项目需求变化的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履约需要大额资金，公司当前存在资金不足而影响合同推进的风险；同时，AI服务器供应链的交期长且变化多等因素，合同按期履约亦存在不确定性。上述情况可能最终导致项目实施达不到本项目框架协议的合同总价交付规模，影响收入预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风险

1. 关于汇纳科技的回复澄清

公司与汇纳科技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双方尚未签订具体合同，也没有产生经营收入，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关于华为昇腾项目的回复澄清

公司与华为、前海管理局等四方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相关智算中心的运维与运营业务尚在筹建中，目前尚未产生收入，未来建设周期与经营情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3. 关于华为合作开发一体机的回复澄清

公司与华为合作开发一体机尚处于开发和测试阶段，未形成销售订单，也没

有产生收入，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四、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三季度扣非净利润为 1,171.24 万元，同比下滑 56.68%。若未来公司的收入、成本和费用出现不利影响因素，公司业绩可能会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五、董监高减持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该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监事黄琦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500,000 股，副总经理张诗超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500,000 股。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董监高仍在计划减持期间，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董监高减持风险。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六、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